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关于广州市黄埔区黄陂中学（暂定名） 新建工程审计整改结果的公告

2021年11月至12月，广州市黄埔区审计局（广州开发区审计局）（以下简称区审计局）对我中心建设项目广州市黄埔区黄陂中学（暂定名）新建工程进行了审计。我中心于2022年1月25日收到区审计局送达的《审计报告》（穗埔审报〔2022〕1号），审计报告对我中心建设黄陂中学（暂定名）新建工程管理工作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我中心对审计发现问题及审计报告提出的建议进行了认真研究，并采取相应措施落实整改。目前已整改完毕，现将审计整改结果公告如下：

发现问题：（一）未按规定开展施工图设计。一是设计单位未按详勘报告开展施工图设计；二是区建管中心、项目设计单位未及时利用详细勘察报告对基坑支护施工图进行复核完善，未及时开展基坑支护设计变更。

整改情况：

1. 未按详勘开展施工图设计问题。我中心对此问题非常重视，认真分析了产生问题的根源。在现场村屋未征拆、用地未完全交付，无法进场详勘的情况下，为了实现市里提出的 2018 年年底招出施工单位开始建设的要求，我中心提前推进了相关工作。我中心今后将严格按基建程序、国家建设法规制度开展项目管理和设计工作、加强服务单位管理，从根源上避免类似问题。

2. 未及时开展基坑支护设计变更问题。我中心已及时向设计单位认真传达了审计报告的精神和要求并提出批评。同时认真吸取本项目经验教训，切实履行好建设业主职责，加强项目参建单位管理、设计变更管理，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工程进度，该变更整改已完成。

发现问题：（二）区建管中心、高新建设对项目施工管理不到位。一是监理单位未经批准更换并减少监理人员；二是项目未按施工技术标准开展科艺楼卫生间防水层灌水试验；三是部分铝合金窗气密性能、水密性能检测结果不合格。

整改情况：

1. 监理单位未经批准更换并减少监理人员问题。我中心已对监理单位进行批评教育，并根据监理合同相关条款对监理单位进行处罚。

2. 项目未按施工技术标准开展科艺楼卫生间防水层灌水试验问题。我中心已对施工单位及代建单位进行批评教育，并与施工单位进行协商，对原合同约定的有防水要求的科学艺术楼卫生间防渗漏质保期 5 年延长至 6 年，已签订施工合

同补充协议。

3. 部分铝合金窗气密性能、水密性能检测结果不合格问题。我中心已组织施工单位对铝合金窗进行排查，对不合格部分进行重新检测，复检合格，复检结果已经设计单位复核同意验收，整改完成。

发现问题：（三）可研报告修编稿存在错误，致投资估算金额偏大。可研报告修编稿中非机动车位配建面积基数计算存在错误，导致投资估算偏大 2403.60 万元。

整改情况：我中心已要求可研报告编制单位要及时根据规划条件变更、规范变化、材料价格上涨等原因调整投资估算。

特此公告。



